



监理进场确认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
致：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

根据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衡监理”）签署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约定，由正衡监理负责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监理工作。正衡监理已按合同约定派遣监理工程师于 2024 年 06 月 25 日在现场成立项目监理部，正式开展监理工作，请确认。

监理项目部：（章）

负责人：

日期：2024 年 06 月 25 日

建设单位意见：

建设单位：（章）

负责人：

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5 日